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进一步提升企业开办便利度的通知

渝府办发〔2019〕5号

各区县（自治县）人民政府，市级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为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进一步优化我市营商环境，提升企业开办便利度，根据国务院第五次大督查有关要求，结合我市实际，经市政府同意，现就进一步提升我市企业开办便利度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减少企业开办环节

（一）推行“并联办理”。

对企业开办涉及的名称预核准、设立登记及发放营业执照、公章刻制备案等实行并联办理，整合为一个环节；对信息确认和税种核定、申领发票等实行并联办理，整合为一个环节。实行并联办理后，申请人开办企业涉及市场监管、公安、税务、银行等部门和单位的名称预核准、设立登记及发放营业执照、公章刻制备案、信息确认和税种核定、申领发票、银行开户等整合为办理营业执照、申领发票、银行开户3个环节。**（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公安局、重庆市税务局、人行重庆营管部，相关商业银行；完成时限：2019年1月31日）**

（二）开设综合受理窗口。

在各区县（自治县，以下简称区县）行政服务大厅设立企业开办综合受理窗口，一次性收取企业开办所需材料，各有关部门并联办理，实现企业开办“一窗受理、并联办理”，减少企业往返跑路。进驻行政服务大厅的部门和单位，要合理调整窗口布局和功能融合，保证各开办环节有序衔接。对尚未进驻大厅的部门和单位，要积极协调，为其入驻创造条件，因特殊原因不能整体入驻的，要在大厅提供企业开办相关服务。

企业开办涉及的各部门和单位要向综合受理窗口增派业务技能强、综合素质高的干部，提高业务办理能力；行政服务大厅要强化专项经费保障，配齐必要办公设备，做好保障服务，提高政务服务效能，避免综合受理窗口出现排长队等现象。**（责任单位：各区县政府，相关商业银行；完成时限：2019年1月31日）**

（三）建设网上服务平台。

在市政府网审平台（重庆市网上办事大厅）建设企业开办网上服务平台，申请人登录平台后，即可一次性同时申办营业执照、申领发票、银行开户等相关事项。市场监管部门核准企业设立登记后，即时通过市政务信息资源共享平台交换企业登记信息，其他部门和单位可直接进入企业相关事项的办理流程，实现“一网通办、并联办理”。**（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公安局、市大数据发展局、重庆市税务局、人行重庆营管部、市政府电子政务办，相关商业银行；完成时限：2019年3月31日）**

二、压缩企业开办时间

（一）对标全国先进地区，将企业办理营业执照、申领发票的办结时限由目前的5个工作日以内压减至3个工作日以内，其中，办理营业执照不超过2个工作日，申领发票不超过1个工作日。**（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公安局、重庆市税务局；完成时限：2019年1月1日）**

（二）企业通过各商业银行网上银行及手机移动端APP提交银行开户预约申请，通过扫码录入、在线填报、预约排号等方式，为企业开户提供便利。人行重庆营管部和有关商业银行要优化材料流转和数据传输，缩短审批时间。**（责任单位：人行重庆营管部，相关商业银行；完成时限：长期）**

三、减少企业开办申请材料

全市各级政府各部门各单位通过市政府网审平台在线获取核验营业执照、身份证件等材料，强化部门间数据共享、业务协同和材料互用，精简审批材料，对于已提交过的申请材料，后续开办环节不再要求申请人重复提交。**（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重庆市税务局、人行重庆营管部、市政府电子政务办，相关商业银行；完成时限：长期）**

四、强化政策培训和宣传

全市各级政府各部门各单位要加强对审批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准确掌握便利企业开办的各项改革举措。要加大宣传力度，制作企业开办指南，绘制企业开办流程图、告知单，通过办事窗口、政务网站、新闻媒体、微博微信等渠道广泛宣传，引导企业准确理解开办环节、开办时间、申请材料及办理途径，扩大改革政策社会知晓面，增强企业的获得感。**（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公安局、重庆市税务局、人行重庆营管部，各区县政府，相关商业银行；完成时限：2019年1月31日）**

五、强化推进落实

全市各级政府各部门各单位要加大优化提升企业开办便利度工作推进力度，确定责任人、路线图、时间表，狠抓各项工作措施落地落实，切实提升我市企业开办便利度，改善营商环境。**（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公安局、市大数据发展局、重庆市税务局、人行重庆营管部、市政府电子政务办，各区县政府，相关商业银行；完成时限：2019年1月31日）**

请各区县政府于2019年1月31日前，将《设置企业开办综合受理窗口推进情况表》（见附件）和推进落实情况报送市市场监管局（联系人：米文君，联系电话：63801206，传真：63712983，电子邮箱：cqgszcj@126.com）。

附件：设置企业开办综合受理窗口推进情况表

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9年1月7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设置企业开办综合受理窗口推进情况表

 区（县）政府（盖章）：

|  |  |  |  |
| --- | --- | --- | --- |
| 是否已设置企业开办综合受理窗口 | 综合受理窗口数量（个） | 综合受理窗口服务功能 | 商业银行入驻大厅情况（请简述入驻银行及方式） |
| 服务功能 | 具备 | 不具备 |
|             |             | 名称预核准                 |             |             |             |
| 设立登记及发放营业执照                 |             |             |
| 刻制公章及备案                 |             |             |
| 定税种及补录信息                 |             |             |
| 申领发票                 |             |             |
| 银行开户                 |             |             |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填表时间：